

项目名称：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关于购置除雪车、
洗扫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RCT-DB-2025-012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 购 人：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

供应商：定边县万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17 日

采 购 合 同 书

采购人（全称）：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

供应商（全称）：定边县万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关于购置除雪车、洗扫车采购

2. 项目地点：定边县

3. 采购内容清单：

设备名称	型号	品牌	数量 (辆)	单价 (元)	总价 (元)
除雪车	ZBH5250TCXZZE6	中联牌	1	805000.00	805000.00
洗扫车	ZBH5180TXSDHE6	中联牌	1	663000.00	663000.00
除雪铲 (加装洗 扫车)	FXC3300	中联牌	1	82000.00	82000.00
合计			3	1550000.00 元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采购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3. 附件，即附件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如有）；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有）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成交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元整（¥1550000.00 元）。

1. 合同价即中标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临牌临保）、仓储保管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供应商必须开具机动车发票给采购人。

2. 付款方式：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

五、交货期、质保期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供货完毕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采购与服务的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

八、货物与服务交付地点： 定边县（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指定地点）

九、技术培训：

应包括货物(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供应商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货物(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货物(产品)的稳定运行。货物(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十、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货物，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有关标准执行；没有行业标准的按供应商的企业标准执行。

十一、验收：

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采购货物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质量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十二、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三、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供应的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双方均应向货物交付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相关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5 年 6 月 17 日

2. 订立地点: 定边县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采购人：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825436780079H

地址：定边县西环路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定边县万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5MA7052NJ40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东环路（职教小区4号门面房）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边中心广场支行

账号：61050111044509888888

电话：16566198333

传真：_____

成 交 通 知 书

定边县万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关于购置除雪车、洗扫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SRCT-DB-2025-012）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进行竞争谈判，经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评审，公示期满，无异议。确定贵公司为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关于购置除雪车、洗扫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SRCT-DB-2025-012）的成交单位。

成 交 价：壹佰伍拾伍万元整（¥：1550000.00 元）

供 货 期：合同签订后 1 个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10 日内**与 定边县农村公路养护发展中心 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须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的网上公示，并在 7 个工作日内在定边县财政局进行备案。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2-4214988）

特此通知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5 年 6 月 6 日